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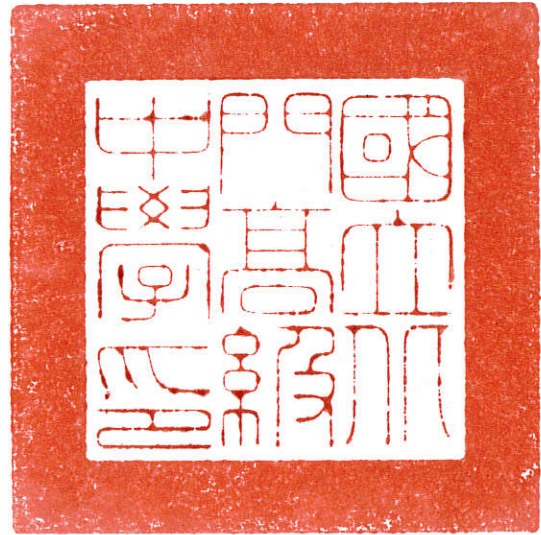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國立北門高級中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7日

發文字號：門中人字第1140800070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校114學年度第3次代理教師甄選簡章。

依據：114年8月6日本校113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第10次會議紀錄決議事項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國立北門高級中學114學年度第3次代理教師甄選簡章，內容詳見附件。

校長 吳俊憲